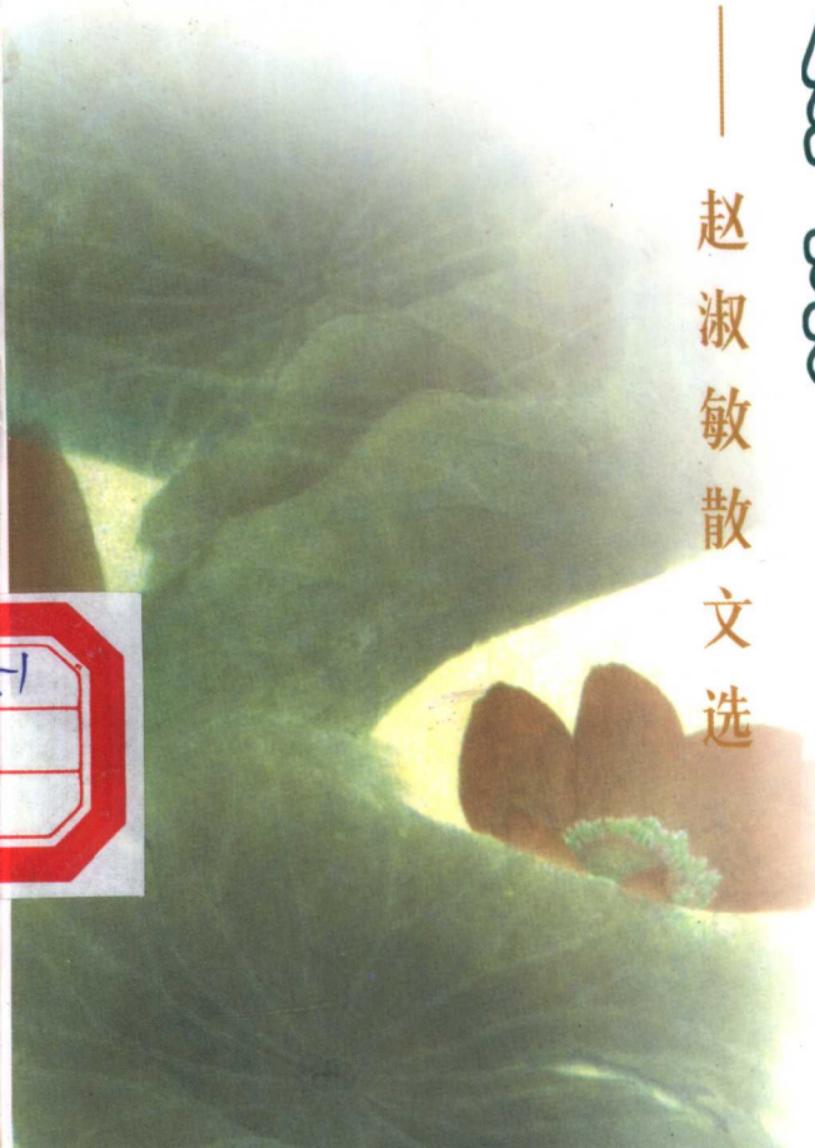




叶底红莲

| 赵淑敏散文选



海内外华文女作家散文系列



# 叶底红莲

——赵淑敏散文选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1999-088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叶底红莲：赵淑敏散文选 / 赵淑敏著 .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3

(彩蝶文丛)

ISBN 7-02-002939-6

I . 叶… II . 赵… III .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9723 号

责任编辑：杨渡 彭沁阳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隆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149 千字 开本 787×960 毫米 1/32 印张 8.375 插页 3

2000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10.60 元



作者像

Qian Wang

# 序《叶底红莲》

赵淑敏

1998年8月1日，我申请提前退了休，终于可以完全恢复写作。教授的工作在一般人看来是既清且高的，同时也十分符合我的性情，所以一路走来很是愉快。但是由于学校里教学、研究、辅导、服务的四大任务，使我匀不出心思投放在创作上；虽然不曾有一日忘情于这种思耕笔舞的艺术营作。

从事专任教职，仅十一年。以往皆因困在鱼与熊掌抉择的矛盾之间时，我选择了写作，便仅于上庠内成为一名“挂单”的教师。直到为着现实的需要，才在大学里找一个定点。从此，对于最钟情的文学创作，只能思念，少有接触；但并未彻底放下，仍在工作的夹缝中，偷空儿将文心宣之于撰笔。本书所集，大多都是这样的心灵产品。

“作家”一辞在世界的通意，并非成一家言学派大家的解释，乃是写作人专业的职衔。从前有读书人毛病的我，始终不好意思这样自称，再者于学院中非文学门类的某些同行眼里，该专心学术研究，却写一些“闲文”，根本就是不务正业，故而甚至常刻意地规避自己被叫做作家的机会。如今，因为健康不适合再深深钻入研究工作，又不愿做纯教书匠，在一片惋惜与反对声中从教职早退，我的心已得到释放，此后

可以毫不羞涩地大声说“我已回归作家的本业”。

从读书到写书的历程，一些启发、道引、培植、陪伴我走上这条路的恩师、长辈、朋友以及姐姐，以前不但常会萦念心头，也常出现在我的笔下。数月沉潜，思考是为最爱的游戏，便想得更多更深，才恍然大悟，原来有些人不仅在兴趣、知识、笔力的累积等方面对我有影响，还刺激了我做人与作品风格的形成。

我会把初入小学，将我硬由一年级“保送”到二年级却不曾启我于懵懂的师尊，深压于记忆的箱底五十余年；也绝少想起在六年级选了《五柳先生传》让我们读的那位老师，虽然往后只要有谁责我不用功，便大言不惭地说好读书不求甚解的人，又不只我一个。可是当我面临某些抉择考量时，心中常会不由自主地浮起一个山东腔调念着：“出淤泥而不染，濯清莲而不妖；中通外直，不蔓不枝；香远益清，亭亭净植，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

十一岁就上了中学，十二岁升到初一下期，由于原来的国文老师随夫离职，换来了个只会说山东话的丑男子教我们。最初还真看他不顺眼，心里相当抵制，但慢慢觉得他确实有别的师长所没有的好。他是第一个教导我“纯文学”观念的人，对这个文学理念的执著与坚持，无疑地影响到班上所有有文学细胞的孩子，而更令人动容的却是他用山东土腔念《爱莲说》人文合一的神态。那样的精神质素已在我的潜意识里存在了五十年，当然还会影晌下去。

前些年我受邀出版一册散文集，选择封面，一位

摄影家朋友提供上千张花卉精作任我挑。张张皆美，挑来选去，我舍弃许多艳放的华丽，却要了一张并不最炫目抢眼的红莲；而且是隐于叶底恬淡自敛虽艳却谦的荷莲。爱美是人的天性；愿意世人认识自己的内容，也是正常心理，但行为行事一定要符合个人的原则，否则我会瞧不起自己。也是俗人的我，不是没有过随大流，迎合时潮以求更多荣显的念头；然而也就是刹那间的一念，很快就过去了，心底的那个“山东调”总会及时升起，让我坚持住自己的标准不失份失格。如今这幅叶底红莲的原片还悬在我家的壁上，或许有一天会褪尽颜色，但心里的画景却永不会失色。

旧年的那本散文集想用而没用“叶底红莲”做书名，只写了一篇后记。现在又集文成册，愿用之为自己文心与意境的注脚，同时也纪念在我十二岁那年把我导引入真正的文学之门的启蒙人，忘了名字的李老师。

# 目 录

序《叶底红莲》 ..... 赵淑敏 1

## 第一辑 美 的 吟 唱

靰鞡与乌拉草	3
落日	7
灯火	13
青山为伴	19
梔子花开	24
大海的旋律	29
且隐于市	36
灵山夜雨	43

## 第二辑 青 青 岁 月

唱着过的嫩绿岁月	49
枝仔冰与其他	55
合唱	61
那一枝孤高的黄花	66
“时与潮”学校 ——追思齐世英老伯	72

战时小天使 .....	81
闹元宵 .....	90
闻笛而惊 .....	96

### 第三辑 深情款款

乘着歌声的翅膀 .....	109
妹妹的书 .....	117
同路而行	
——为姐姐淑侠的长篇催生记 .....	120
铁肩担道义 .....	126
他酷,他不冷酷	
——悼念端木蕻良先生 .....	130
吾爱,要告诉你 .....	134
永远的春景 .....	140
最后的门牌 .....	143
轮回之后	
——为结婚两周年纪念之作 .....	151

### 第四辑 行过世界

松叶屋的联想 .....	157
雪乡纪事 .....	162
濡沫在异乡 .....	169
夜巴黎 .....	177
不给收据的地方 .....	188
独行天下 .....	197

魂归何处？情归何处？	202
独留孤冢向黄昏	206

## 第五辑 人 间 况 味

恋爱的滋味	217
演讲	219
卡片	221
素心人	223
淡淡的好	225
阴霾中的蓝天	227
青春	229
作家	231
珠黄	234
淡茶	237
写作人的一点省思	240
蛻	243
我的心曲	246
叶底红莲	
——《水调歌头》后记	250
文学女人的内心世界	253

第一辑

美的吟唱



## 靰鞡与乌拉草

以为这辈子不会看见真正的靰鞡与乌拉草了，因为一九八九年回到父祖出生的土地，那儿的“三宝”已变成了人参、貂皮、鹿茸角；乌拉草已不包括在内。

小学生的时候，曾经为乌拉草哭过。当时籍属南方的老师，是以轻蔑的口吻形容东北的乡俗民情：火炕是全家大小一张床的落后习惯；东北人天生肮脏不爱洗澡；乌拉草是穷透了的东北佬无可奈何的御寒用品，没有它就会把脚冻掉下来。虽生在外，长在外，又长成“南边人”的形象，可以假装与我无关，置身事外。但真的就假不了，不只在户籍法上属于东北人，在感情上也无法划清界限。所以当老师生动地述说描绘，博得哄堂大笑时，我却哭了。为那未见过面的“贫困”故乡哭泣，为家乡人须“绑着乌拉草行走在冰雪上”心痛，更为自尊心受伤流泪。

我无力反驳，不仅因为她是老师，乌拉草我也确实没见过，我提不出论据说：“你讲的不对。”问过妈妈，乌拉草的確是要绑在脚上，只是要穿在“靰鞡”里面。又多了一个新名词，乌拉草还没弄清楚，又多了一个靰鞡。什么是靰鞡？母亲出身正黄旗的官宦世家，大概也没亲近过靰鞡，因此解说了半天，也没让

一个几岁的孩子弄个明白，能理直气壮地去找师长开辩论会。

去过一趟东北，隔了四十年再去一次东北，始终没看见过在常识课本的三宝之一。为创作小说，利用故土作为背景，曾经十分虚心地去做采录的工作，才知道靰鞡是一种东北农人与马车夫穿的皮鞋，穿着的时候，要先着上布袜（或包脚布），然后再把乌拉草捆包在脚上，穿进牛皮制成的鞋子里。可能吗？叠床架屋，两只脚上加了那么多东西，还能走路？姑妄听之，姑且信之，反正只是写小说，有很多东西，是要读者去揣摩的。不过知道了乌拉草绝不可以从野地里拔回来，就胡乱捆绑使用，它必须铺在炕席下烘干或风干晒干，再用木槌拍打，去掉杂质，变成接近纤维状才可以用的。

究竟是先有乌拉草，还是先有靰鞡，就像鸡生蛋，蛋生鸡的问题，无从追究，靰鞡（要读做 wù·la）一定无法单独使用，须和乌拉草同时并用才行。乌拉草生在浅水中，完全野生，不必播种育苗，这种从根到梢，三尺来长，扁平带棱的野草，是老天赏赐给东北子民过冬的一种宝贝。正似人参、貂皮一样，在不违生态与自然律的维持平衡原则下，天然成长，帮助那片土地的人与酷寒相抗。用这些东西东北人既不自卑，也无罪恶感，欣喜地接受上苍的赐予，代复一代地用着。

直到第一次看到了靰鞡！有三分惊讶七分震撼。怎么是这样？那是一双典型的“敝屣”，一整块原色牛皮，挖了鞋口，在脚背上打起绱褶，再贴缝上

一小块牛皮，脚后跟部分剪开做倒“丁”字型缝制，就成了一只皮鞋。除了鞋口上有很多皮绳套，造型并不特殊，很像在美国怀俄明州皮货店里买的暖鞋，可是却大了许多许多；若不经解释，一定会以为是外太空的巨人之履。正着看看，翻过来再看，脚底跟部打上了两个钉掌，竟然磨损得将要通透了，穿这双大鞋的人会是个怎样勤苦工作的汉子？这双又旧又脏的破鞋，曾怎样走过故乡的大地？尽管它脏破得很寒伧，内心没有一丁点儿厌弃的感觉，甚至有想抱在怀里的冲动。前代的先民就是穿着这样形状滑稽的大鞋为后代子孙开辟东北的荒野，相信曾祖父和祖父，必然也穿着它们穿田过陇，赶着数匹马拉的大车，载运收获出售血汗所得。

原来这就是乌拉草！！不！应当叫“靰鞡草”才对。其实貌不惊人，一如普通的野草，不说它是“乌拉”草，没人会觉得有什么特别。可是经过捶打的就不同了，很像麻的丝缕，却又柔细许多。勤奋的乡民，就如许多人所叙述的那样，先用布把脚包上，再将捶柔的乌拉草包在外面，讲究的再包上一层布，然后塞进靰鞡里面，找根麻绳穿过鞋沿的圈套，严严实实地绑住，无论做什么样的粗重的活儿也不至脱落，就因穿鞋不易脱鞋难，出苦力的汉子都是一早穿上，直到晚上炕才脱下来。同时也因这种又丑又拙的皮鞋，一只鞋比两只脚还大，脚在鞋里可自由伸展，不碍血液循环，又因保暖的靰鞡草方便蒸发汗气，才不虞把脚“冻掉下来”。而这种草是可以更换的，所以靰鞡脏而不臭。

庸俗的族群，只想到口腹之欲的满足，才会妄猜乌拉草是一种进补的药材。就像有个动物园内，用乌拉草编制了一双草鞋说是靰鞡一样荒谬。开荒的人家何尝有“补冬”的奢侈享受；草编的“乌拉”，行过冰雪已属不可能，更怎能抗过严冬？要是那样，乌拉怎堪称做一宝？！其可贵处就在它不必付价而取之不尽，用之不绝，既松又软，既轻又暖，保护了勤劳大众的奔波双足，让他们成为雪原冰封里不被大自然打倒的英雄。

看见了这宗宝，依然有要流泪的感觉，但不再会因自卑而啜泣；虽然靰鞡与乌拉草也为“红胡子”所乐用。乃是一种真实的感动，善用天赐而人力胜天的智慧，不但不值得羞愧，还有“爱现”的情愫流过心间。

非常非常想！非常想有朝一日，披挂上我的貂衣貂帽，穿上靰鞡，策马驰车奔越过如镜如钻的松花江面，到北大荒的冰天雪地里，数一数祖先的脚印。

## 落 日

快！快回头瞧瞧！

应着一声惊呼，我转过身去，正见到太阳回家最后的一程。

我也吃惊！从来没想到他是那么走回家的，尤其没想到他是我邻居，就住在我书房西窗外的小山坳里。不管他怎样善变，都不肯改变路径，天天走同样的路。不过若说完全走一样的路也不对，初次见到他，他是从两山交界的坳口下去的，隔了些天，他又由南山腰走向山下。可是，他永远在小山坳左近徘徊来去，不曾超过那一带范围。

人生活在大自然里，但常常见不到真正的自然，还得刻意地跑上数百里去找寻，然后把这万古不变的景致当做奇遇。若干年前，曾随着一群人到阿里山顶观看日出，看他怎么样甩着万道金光的衣袂，到人间世界来上班。寒冷中，半睡半醒，被拥挤的小车摇上山头，在一处俗透了的水泥楼台上，陷在万千颗人头中仰望着对面的山巔。吱吱喳喳喧嚣一片，嘈乱的人声里，那又金又红的光芒一点点露出来，等“序幕”进行得差不多了，他忽然一下子就冒了出来。如此而已！所谓的壮丽日出奇景，不过如此，没有一丝丝回味，没有一些些含蓄。每想起那次的经验，仅